

外交部 107 年「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1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6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地點：外交部 441 會議室

主席：謝政務次長武樵(資訊長)

出(列)席人員：如後附出(列)席人員名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本部 106 年「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說明略)

(一) 世新大學陳副教授：針對國經司所公布報告，本人提出 2 點建議：

1. 報告可同時提供英文版本。
2. 報告內容宜更具體量化，並建構衡量工作成果之各類「指標」，以評估成效，並彰顯援外工作的透明度。例如利用民意調查探知民眾對於國際合作滿意程度，進而建構主觀指標。

(二) 臺灣金融科技公司王董事長：本人因瞭解外交業務性質特殊，故於前次會議提議可藉由公布各類援外成果以增進民眾瞭解相關計畫之實施目標及具體成果，進而更加支持外交工作。國經司本次公布之報告內容雖豐富，惟仍可於「效益」部分加強著墨，以強化宣傳效益。

- (三) 政治大學蕭副教授：國際上針對政府資料開放評比之重要 KPI 指標除透明 (Transparency) 及問責 (Accountability) 等被動指標外，亦有參與 (Participation) 及合作 (Cooperation) 等主動指標。外交部可透過與相關民間團體合作，或就特定議題與民間團體如「智庫驅動(DSP)」及「零時政府(g0v)」共同舉辦工作坊(WORKSHOP)，讓 NGO 團體於過程中提供更好的創意發想，可有效提升開放資料附加價值。
- (四) 國經司許總領事：感謝王委員所提建議，本部將研議納入計畫成果效益於報告內容之中。
- (五) 資電處林副處長：非常感謝各位民間代表委員所提意見。本部實需借重在座各位民間委員專業，透過共同舉辦工作坊方式，設計可呈現工作成效之公開資料模式，將既有無涉機敏密性質之業務資訊(information)轉化為具有品質的開放資料(data)。
- (六) 主席：非常感謝各位委員寶貴意見。本部為宣揚具體外交工作成果特設置公眾外交協調會，以強化本部社會形象。爾後若能透過資料開放，提供民眾有興趣、可運用，且具價值之各類資訊，當能發揮乘數效應，提升國人對本部之支持。本部各單位應盡可能提供原始資料，再針對重點部分納入績效指標，以完備資料內容。

主席裁示：本案辦理情形同意備查，請國經司參考王委員意見，將援外成果部分納入「國際合作發展事務報告」內容，其餘委員之意見亦納入追蹤。

二、行政院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 107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行政院所屬二級機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開會期間民間代表委員出席人數不得少於出席委員總人數三分之一。(報告說明略)

主席裁示：敦請各位民間代表委員積極出席本部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會議，本部亦將儘可能配合各位民間代表委員時間舉行會議。

三、有關 NGO 國際事務會報告對 NGO 團體補助數據資料案。(報告說明略)

(一) NGO 國際事務會李副參事：

- 1.關於補助經費因於各團體性質不同，參加活動或會議之規模亦不同，現階段仍不宜列為公開資訊。
- 2.至於各受補助團體事後提交之活動成果報告，於相關團體簽署著作權授權書後，將公布於本部 NGO 雙語對外網站，供外界參考。
- 3.鑒於人道援助類 NGO 團體，其活動成果較易展現效益，本部將研議將該類 NGO 團體近年活動之相關資訊公布。

(二) 臺灣金融科技公司王董事長：貴部擬公布之補助國內 NGO 團體資料內容也可增列效益部分。

(三) 世新大學陳副教授：建議公布對國內 NGO 團體之補助標準，標準內容亦應建立若干指標。且各項指標於公布前，宜充分與相關團體溝通，進而對指標內容達成共識，避免事後產生爭議。

主席裁示：請 NGO 國際事務會將各委員所提建議亦納入追蹤，並研議開放較易展現工作成果效益，且敏感性較低之人道援助活動資訊；依本部補助民間團體從事國際交流及參與活動要點訂定所欲達成之目標、成效，訂定清楚、可精確衡量績效之關鍵績效指標(KPI)，並於下次會議提報。訂定過程倘遇相關問題可請教本部「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民間代表委員。

參、討論事項

本部各單位於 107 年上半年盤點提報擬開放資料，提請審核。(報告說明略)

(一) 公眾會歐副執行長：

- 1.本會目前已公開 22 項資料，本次擬再公開外交部全球資訊網最新消息之中英文說明。
- 2.資料開放業務對於本部最大困難處在於業務多涉及國家機密，性質確實較特殊。公眾會為配合政府政策，對於無涉機敏的資料將儘量公開。

(二) 淡江大學王院長：鑒於我國國際處境特殊，本人可體會外交部基於保護國家機密，在資料開放上的先天限制，故我國在開放資料上應格外小心，避免造成嚴重後果。

(三) 政治大學蕭副教授：建議外交部可安排 2 個工作坊，一是與「智庫驅動(DSP)」及「零時政府(g0v)」合作，讓部內各單位同仁瞭解，如何於安全範圍內公開業務資料，完全不涉機密及個資隱私問題；另一工作坊與

國內大學外交系或政治系國關組同學合作，讓具有相關外交專業知識同學，藉由扮演一般民眾角色提供參考意見。

- (四) 資電處林副處長：感謝各位民間代表委員所提供的寶貴意見。本部資料開放秘書單位資電處將續研議舉辦工作坊的相關事宜。

主席裁示：各項提報資料均同意公開，另請各單位續持續盤點不涉機敏，可供開放之業務資料。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下午 4 時 35 分

外交部資料開放諮詢小組 107 年第 1 次會議出席人員名單

身份	單位	出席人員
機關代表委員(召集人)		謝政務次長武樵
機關代表委員	條法司	陳專門委員首翰(代理)
	國傳司	齊副司長永強(代理)
	主計處	丁副處長再興(代理)
	資電處	林副處長東亨(代理)
	公眾會	歐副執行長江安(代理)
	NGO 國際事務會	李副參事樹東(代理)
	領務局	陳主任秘書錦玲(代理)
民間代表委員	臺灣金融科技公司	王董事長可言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蕭副教授乃沂
	淡江大學國際研究學院	王院長高成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陳副教授俊明
本部列席及工作人員	亞太司	劉參事翼平
	亞非司	黃副參事志揚
	歐洲司	郭副總領事聖明
	北美司	周副參事進忠
	拉美司	王一等秘書瑞達
	國組司	官副參事大銓
	國經司	許總領事芬娟
	研設會	辛專門委員繼志
	禮賓處	吳專員宜翎
	秘書處	李科長明禹
	政風處	常專門委員培蘭
	國會室	陳科長欽彥
	外交學院	王一等秘書月琴
	領務局	陳科長進益
	資電處	凌科長士傑 柯秘書書豪(紀錄)